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5-012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现场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为定期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长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部门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各个方面反映公司 2024 年度实际情况；在本次监事会进行审议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和证券交易规则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同意《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同意《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2024 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同意《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立信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结合了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并考虑公司 2024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的，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监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不进行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鉴于 2024 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目前所处阶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基于目前产品研发及新产品市场推广等资金需求量大的实际情况，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不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情况、公司所处经营环境、资金需求、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体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过去的审计服务中，能够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表现出良好的执业操守，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 35 名激励对象归属 449.6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部分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6.4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据此对公司已披露的 2024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相应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020：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据此对相应定期报告进行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号）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提请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请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4、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